

委托代理协议



委托协议编号：GPCGD25A163012

采购文件编号：GPCGD25A163FG012F

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科学中心展项互动多媒体游戏开发项目

采 购 人：广东科学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政府采购委托代理协议

甲方（委托方）：广东科学中心

乙方（受托方）：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甲方就 广东科学中心展项互动多媒体游戏开发项目 委托乙方代理采购，乙方愿意接受甲方委托，按照甲方依法确定的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方式和规定的程序组织采购活动。甲、乙双方都应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严格履行采购方式及采购程序规定，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尊重国际惯例，确保落实采购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

采购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预算资金 398 万元，为：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

甲方通过以下方式预留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给中小企业。

甲方、乙方双方经协商一致，就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 1、甲方是采购的主体，已落实采购所需的资金。
- 2、甲方建立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指定一位工作人员，作为甲方的项目负责人，代表甲方联系和处理采购过程中的有关具体事项。
- 3、甲方应当对采购标的的市场技术或者服务水平、供应、价格等情况进行市场调查，根据调查情况、资产配置标准等科学、合理地确定采购需求，进行价格测算，采购需求应当完整、明确。
- 4、甲方负责确认采购文件。乙方编制的采购文件须经甲方确认后对外发布。
- 5、甲方参加开标会人员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若未能及时到达，乙方也将按时举行开标会。
- 6、甲方依法委派代表作为评审委员会成员参与本项目评审工作。
- 7、甲方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成交人，并向乙方出具评审结果确认函。如甲方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成交候选人为中标/成交人，乙方将于上述 5 个工作日后发布结果公告。
- 8、甲方应对评审过程和未进行公告的评审结果保密。
- 9、甲方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送乙方归档。
- 10、甲方负责项目合同的履约验收工作。

（二）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乙方是省级政府集中采购机构，要树立服务意识，认真做好组织实施的工作。在本次采购的全过程应接受甲方和采购管理部门的监督，并在采购人委托的范围内依法开展采购活动。

2、乙方应充分发挥集中采购代理机构的职能，按照甲方依法确定的采购方式和规定的程序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甲方提供的采购项目的有关技术规格和指标参数以及相关服务、商务等材料和要求，负责编制、印刷、发布、修改、澄清、解释采购文件的各项工作。

3、乙方负责接收和保管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报价）文件，并组织开标（唱价）活动。

4、除特殊项目外，一般项目在评审前一个工作日按有关规定从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确定评审专家。

5、乙方负责安排评审活动的有关事宜，组织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并向甲方提交评审委员会出具的评审报告。

6、根据甲方出具的评审结果确认函，按有关规定进行公告，乙方负责将评审结果通知中标（成交）人和未中标（成交）人。

7、乙方应对评审过程和未进行公示公告的评审结果保密。

8、乙方负责处理供应商的质疑，在甲方委托授权范围内对质疑作出答复；负责协助政府采购管理机构处理供应商的投诉事宜。

9、乙方协助甲方处理合同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二、工作原则和定标程序

（一）工作原则

甲乙双方本着密切协助、精心组织、保证质量、按期完成的原则，开展各项工作。

（二）定标程序

甲方根据评审委员会的评审报告和推荐的中标（成交）候选人顺序依法确定中标（成交）人。

三、代理费用

（一）经双方协商，乙方依照下表的收费标准，以项目各包组中标金额分别计算各包组服务费。

本项目由甲方委托中标供应商支付采购代理费，投标总报价须包含此费用，中标供应商应在项目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90日内支付。乙方另有通知的，以乙方通知的期限为准。

中标金额（单位/万元）	费率
$0 < N \leq 100$	1.5%
$100 < N \leq 500$	0.8%
$500 < N \leq 1000$	0.45%
$1000 < N \leq 5000$	0.25%
$5000 < N \leq 10000$	0.1%



10000 < N ≤ 50000	0.05%
50000 < N ≤ 100000	0.035%

注：服务费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二) 乙方支付评审专家劳务报酬及承担组织实施招标活动所需的其他全部费用。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代理期限至本项目采购合同签订之日止。
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广东科学中心 (盖章)
授权代表 (签名):




2025 年 3 月 21 日

乙方：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盖章)
授权代表 (签名):



2025 年 3 月 21 日